

3551 创新人才申报指南

(2024 版)

一、申报资质

1.与在东湖高新区工商注册、税务登记，且符合东湖高新区产业发展方向的企事业单位（区属国企及事业单位除外）建立全日制劳动关系，担任该单位中层以上技术研发相关职务的人才。由申报单位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外籍人士、部队转业人士可提供其他凭证）

2. 申报人在人才动态积分评价系统中，创新人才预判积分达到 60 分及以上。

3.申报人入职五年以内（2019 年 1 月 1 日后）优先。

二、入选条件及支持政策

1. 经人才工作局或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审核，由人才动态积分评价系统确认申报人最终积分并排名。人才积分进入当年度创新人才有效申报人数排名前 40%且不超过 55 人，入围 2024 年度 3551 创新人才，经实地考察核实无误后，办理入选手续。

2.入选 3551 创新人才的，给予 100 万元无偿资助资金。

三、工作流程

（一）人才注册申请

申报人在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人网个人端注册，点击“3551 创新人才”板块进行申请，根据系统提示，完善申报信息、

上传相应认定证明材料后(部分信息须由申报单位在企业端填写上传),提交到申报单位。

(二) 单位预审提交

申报单位登录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人网企业端,核对申报人信息无误,且申报人积分达 60 分及以上的,可确认提交申请 3551 创新人才。申报提交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28 日 24 时。

(三) 资格审核

由所属园区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人才工作局及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对填报信息与提交证明材料的完整性和一致性进行核实。

(四) 核定积分

对该批次申报人材料复核无误后,由系统确认该批次申报人最终得分,积分进入创新人才排名前 40%的且不超过 55 人,纳入 3551 创新人才候选名单。

(五) 实地核查

对线上完成人才认定,进入候选名单的人才,将及时开展实地核查工作,重点考察人才到职情况和申报信息真实性等。

(六) 拟定人选

实地核查无误的,人才工作局拟定 3551 创新人才拟入选名单,报管委会审定。

(七) 办理手续

通过用人单位内部公示和到岗核实后,人才工作局为 3551 创新人才办理入选手续,并拨付首笔无偿资助资金。

四、3551 创新人才积分指标体系（2024 版）说明

创新人才积分评价体系（2024 版）实施百分制，分为“个人”、“企业”两大部分。个人诚信和企业诚信情况用于判断，不进行积分。

“个人”部分（70 分）采用“知识”（10 分）、“经验”（8 分）、“能力”（30 分）、“贡献”（22 分）四个维度。知识储备是衡量人才的一个支撑点，衡量人才的知识水平，主要根据学历、学位、毕业院校等指标确定；经验是通过曾任职单位、曾任职务和任职时长等过往工作经历，评估个人的实践水平；能力指的是个人在任务或情景中表现的一组行为和必须具备的基本素质等，主要指标有职称、社会任职、重大创新平台任职、职（执）业资格、主持或参与项目、荣誉奖励、人才成果等；贡献主要表现为个人对企业和地方的贡献，对企业的贡献主要用月平均工资反映，对地方的贡献主要用个税缴纳所在地反映。

“企业”部分（30 分）采用“规模”（6 分）、“创新”（14 分）、“成长”（4 分）、“贡献”（6 分）四个维度。规模指按有关标准和规定划分的企业规模，主要采用企业主营业务收入、获得风险投资额、净利润等指标来衡量；创新主要通过企业研发费用、本科学历以上人员占比、科技型企业类型、企业荣誉奖励、企业承担科研项目、企业成果等指标，评估企业系统完成与创新有关活动的的能力；成长具体表现为企业规模的扩大，主要指标有主营业务收入、实际上缴税费总额的增长率；贡献主要考察企业的从业人

员数、实际上缴税费总额等指标。

另有附加分 5 分,包括个人拥有海外学习或工作经历(3 分),企业引进海外人才数量(2 分)。

五、无偿资助资金的拨付与管理

1.3551 创新人才入选后,应承诺在入选单位连续全职工作不少于三年,无偿资助资金 50%直接拨付到入选单位,另外 50%拨付至个人账户。按照税法要求,拨付至个人账户须代缴个人所得税。

2. 无偿资助资金拨付期间,人才从入选单位离职的,终止后续无偿资金拨付。根据人才开展工作情况 and 资金使用情况,由入选单位退回或部分退回已拨付无偿资金。

3.存在骗取无偿资助资金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 3551 资格,收回已发放的奖励资金,相关单位、个人十年内不得申请 3551,并纳入征信管理系统。情节严重的,按照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追究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责任。

六、相关说明

1. 一家单位可认定一名领军人才,同时申报一名创业人才或创新人才或高端管理人才或科技服务人才(含举荐人才),申报一名光谷产业教授(高校→企业)、一名光谷产业教授(企业→高校)、多名优秀青年人才。一名申报人一次只能申请一个 3551 人才类别。

2.已入选 3551 的人才,不得再申报。优秀青年人才可在入

选后第二年，继续申请 3551 创新人才（须达到创新人才申报资质），按“从高不重复”的原则给予资金支持。

3.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在职人员，国有企事业单位领导班子成员中的非专业技术岗位人员，不得申请 3551 政策支持。

4.申报期间无需提交纸质版材料，提交时间及要求另行通知。

七、严正声明

3551 相关申报、评审及遴选工作始终遵循公平、公正、客观、严谨的原则，并受省市主管部门、纪检监察工委及相关部门、园区共同监督。任何个人或机构声称可影响 3551 评审结果的，均为虚假宣传，郑重提醒广大人才与企业不要轻信，避免上当受骗。对发布虚假信息的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对涉嫌诈骗的，将报送公安机关依法处理。